

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赛诺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4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26年6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，由董事长孙箭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，会议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子公司 Nova 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”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子公司 Nova 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”。董事会同意公司美国子公司 Nova 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孙箭华先生控制的 Well Sun Holdings Limited 申请不超过 100 万美元（具体金额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）的借款。该笔借款年利率为 3.5%（参考协议签订时美国联邦基准利率），借款期限自协议签订后借款实际发放日起计，期限一年，款项到期前，双方可书面约定延长贷款到期日，资金主要用于满足美国子公司 Nova 在研发、临床及运营等方面的资金需求。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子公司 Nova 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6-062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孙箭华作为关联董事，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修改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议案”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修改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议案”。董事会同意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关于企业类型登记和备案事项的规定，结合公司股东构成的实际情况，将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中外合资，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，上市）”。此外，董事会同意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根据最新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类型变更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63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、审议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”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”。董事会同意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最新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促进规范运作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6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4、审议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”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”。董事会同意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促进规范运作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等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的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6-064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5、审议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”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 2026-065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11 日